**合同主要条款**

**（参考范本，具体以甲乙双方协商为准）**

合同编号：HZCX-SX-2025028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 陕西省监狱管理局

承包人（以下简称乙方）： （招标确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 陕西省监狱管理局“积分制”管理系统开发项目 （项目编号：HZCX-SX-2025028）采购项目的《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通知书》，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方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采购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双方同意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陕西省监狱管理局“积分制”管理系统开发项目

采购单位：陕西省监狱管理局

实施地点：陕西省监狱局

**二、项目承包范围**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主要为积分制管理系统软件开发。

**三、合同服务期**

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40日历天

**四、质量标准**

乙方必须在合同要求的服务期内，完成本项目，并确保质量达到 合格 标准。

**五、合同价款**

1. 合同总价（大写）： （人民币： ）元；

**六、验收**

1. 乙方需在约定服务期内按技术规范及要求完成本项目。

2. 验收由甲方组织，乙方全权配合进行，验收所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1）验收标准：按国家有关规定以及甲方采购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乙方的投标文件及承诺与本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甲乙双方如对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的约定标准有相互抵触或异议的事项，由甲方在采购与投标文件中按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比较优胜的原则确定该项的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2）验收时如发现项目规范不符合采购要求标准及本合同规定的其他情形者，甲方应做出详尽的记录，或由甲乙双方签署备忘录，此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为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时间延误与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验收期限相应顺延；

3）如质量验收合格，双方签署质量验收报告。

3. 项目完成后 30 日内，甲方无故不进行验收工作，视同验收合格。

4. 如乙方项目质量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视作乙方不能如约完成本项目，而须支付违约赔偿金给甲方，同时甲方可依法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七、付款方式**

1. 付款单位：人民币

2. 付款方式：分期付款

合同签订后，达到付款条件起1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00%；

系统开发完成并上线试运行后，达到付款条件起1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0.00%；

项目结算后，达到付款条件起1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7.00%；

质保期满，达到付款条件起1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0%。

**八、违约责任**

1. 按《合同法》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 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货物及服务质量不能满足合同要求，甲方有权依据《合同法》有关条款及合同约定终止合同，并要求供应商承担违约责任。

**九、争议解决**

合同履行期间,若双方发生争议，可协商或由有关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由当事人依法维护其合法权益。

**十、合同生效及其他**

1.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2. 未尽事宜由双方在签订合同时具体明确或依法签订补充合同。

3. 合同一式六份，采购人二份，成交供应商二份、采购代理机构一份；结算付款一份。

发包人：（盖章）　　　 　　 承包人：（盖章）

地　址：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

电 话：　　　　 　　　 　　 电 话：　　　　　 　　.

传 真：　　　　　 　 传 真：　　　　 　 　　.

开户行：　　　　　 　 　 开户行：　　　　　 　　.

帐 号：　　　　　 　 　 　　 帐 号：